

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
年产 15000 套公路挖掘机引导轮及组件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 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03 月

建设单位：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盖章）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小鲷信之

联系人：李明

联系方式：15295121911

邮编：213162

地址：常州市武进高新区南业路以南、凤林路以东

编制单位：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编制单位法定代表人：朱胜伟

项目负责人：朱胜伟

电话：0519-81699918

邮编：213162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东升路 31 号

目录

1、前言	1
1.1 项目背景	1
1.2 竣工验收重点关注内容	2
1.3 验收工作技术程序和内容	2
2、验收依据	5
2.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5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5
2.3 其他相关文件	6
3、工程建设情况	7
3.1 地理位置	7
3.2 建设内容	7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10
3.4 水源及水平衡	11
3.5 生产工艺	12
3.6 项目变动情况	14
4、环境保护设施	15
4.1 污染治理/处理设施	15
4.2 其他环保设施	18
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1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21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2
6、验收评价标准	25
6.1 废水排放标准	25
6.2 废气排放标准	25
6.3 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26
6.4 固体废物执行标准	27
6.5 总量控制指标	27

7、验收监测内容	28
7.1 废水监测	28
7.2 废气监测	28
7.3 噪声监测	28
8、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9
8.1 监测分析方法	29
8.2 监测仪器	29
8.3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30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30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31
9、验收监测结果	31
9.1 生产工况	32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33
10、验收结论与建议	43
10.1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43
10.2 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	45
10.3 建议	47
1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48

附图

-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2、厂区平面布置图
- 3、项目周边环境状况图

附件

- 1、委托书
- 2、环评批复
- 3、营业执照
- 4、不动产权证
- 5、生产设备清单
- 6、验收期间工况及污染物产生情况
- 7、危废处置合同
- 8、一般固废与生活垃圾处置情况说明
- 9、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
- 10、设施安全评估报告
- 11、应急预案备案表

1、前言

1.1 项目背景

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08 月 10 日，位于常州市武进高新区南业路以南、凤林路以东。企业经营范围：公路新型设备（公用事业型挖掘机）及其部件的设计与制造，销售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12000 套/年公路新型机械设备（公共事业型挖掘机）及其部件的设计与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05 年 08 月 05 日取得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意见，并于 2008 年 08 月 12 日通过了常州市武进区城区环境监察中队的竣工环保验收；“6000 套/年清洗和涂装引导轮组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07 年 01 月 31 日取得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意见，并于 2008 年 08 月 12 日通过了常州市武进区城区环境监察中队的竣工环保验收；“5000 件/年公路设备（挖掘机）及部件制造、销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0 年 11 月 17 日取得了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意见，该项目未进行竣工环保验收。

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原位于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鸣路 5 号，被政府征收，需进行拆迁，故企业于 2025 年 08 月委托常州武环环保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年产 15000 套公路挖掘机引导轮及组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常环审[2025]26 号），将公司整体搬迁至常州市武进高新区南业路以南、凤林路以东，建设规模为年产 15000 套公路挖掘机引导轮及组件。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关于开展江苏省 2020 年排污许可证申领和排污登记工作的通告》等相关文件要求，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已网上填报排污许可证。

目前，“年产 15000 套公路挖掘机引导轮及组件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三同时环保设施已完成建设并运行稳定，具备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因此企业启动自主环保验收工作，本次验收内容为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套公路挖掘机引导轮及组件项目”的整体验收。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文件的要求，受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委托，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开展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2026年02月，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该项目工程建设现状、污染物排放、环保治理设施的运行等进行了现场勘查，并在资料调研及环保管理初步检查的基础上，编制了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年产15000套公路挖掘机引导轮及组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

2026年02月02-03日、03月17-18日，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南京学府环境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经对验收监测结果统计分析，结合现场环保管理检查，在资料调研及环保管理检查的基础上，编制了本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1.2 竣工验收重点关注内容

（1）核实主要生产设备、原辅材料用量、种类等，确定项目产能是否发生变化及是否达到环保竣工验收的负荷要求；

（2）核实生产工艺流程，确定项目产污环节是否有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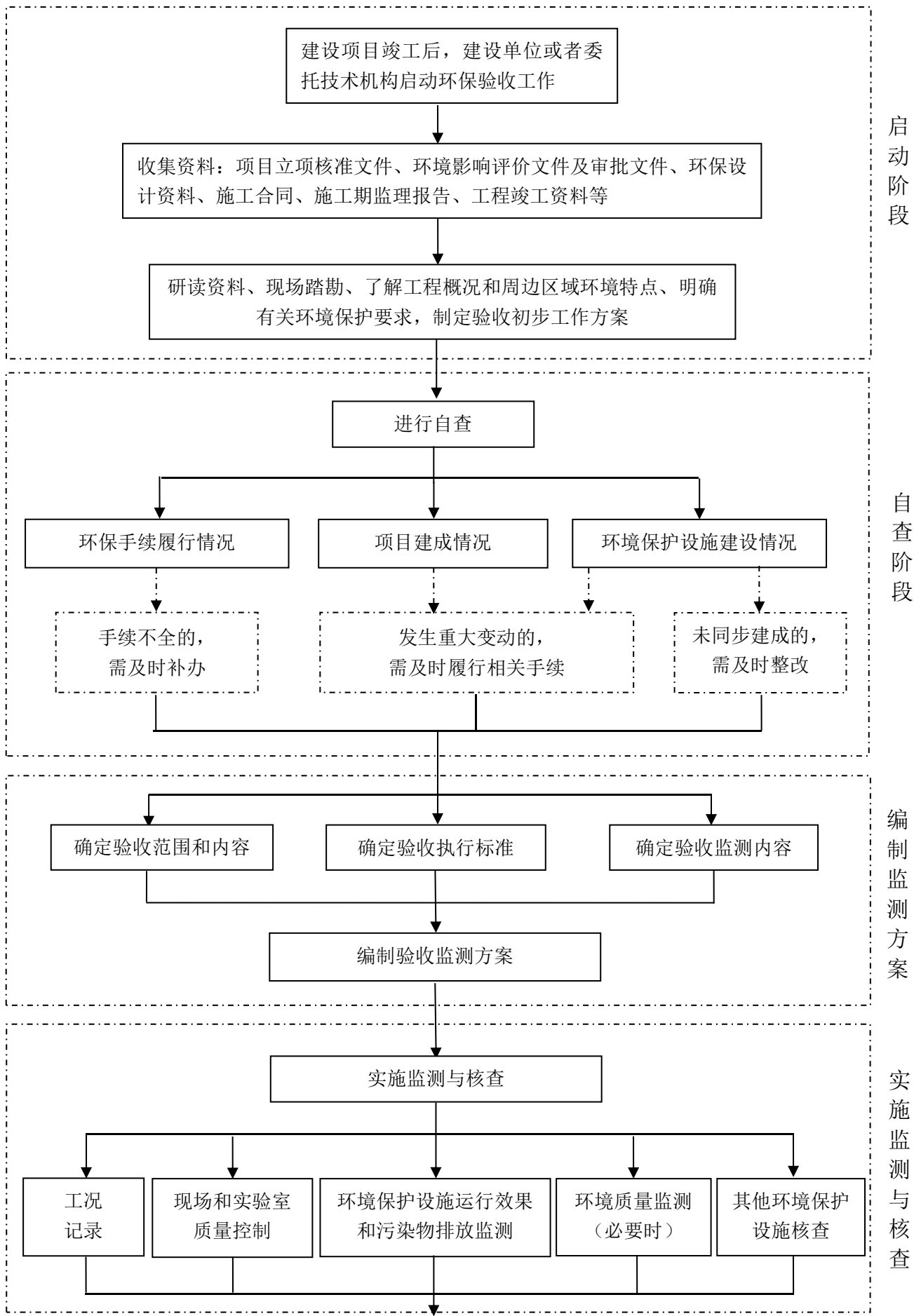
（3）核实各类污染防治措施，对照环评要求是否落实到位；

（4）核实敏感保护目标的距离、方位，说明卫生防护距离内是否存在保护目标；

（5）核查企业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是否按要求落实到位。

1.3 验收工作技术程序和内容

验收监测工作可分为启动、自查、编制监测方案、实施监测和核查、编制监测报告五个阶段。验收工作技术程序见图 1-1。



启动阶段

自查阶段

编制监测方案

实施监测与核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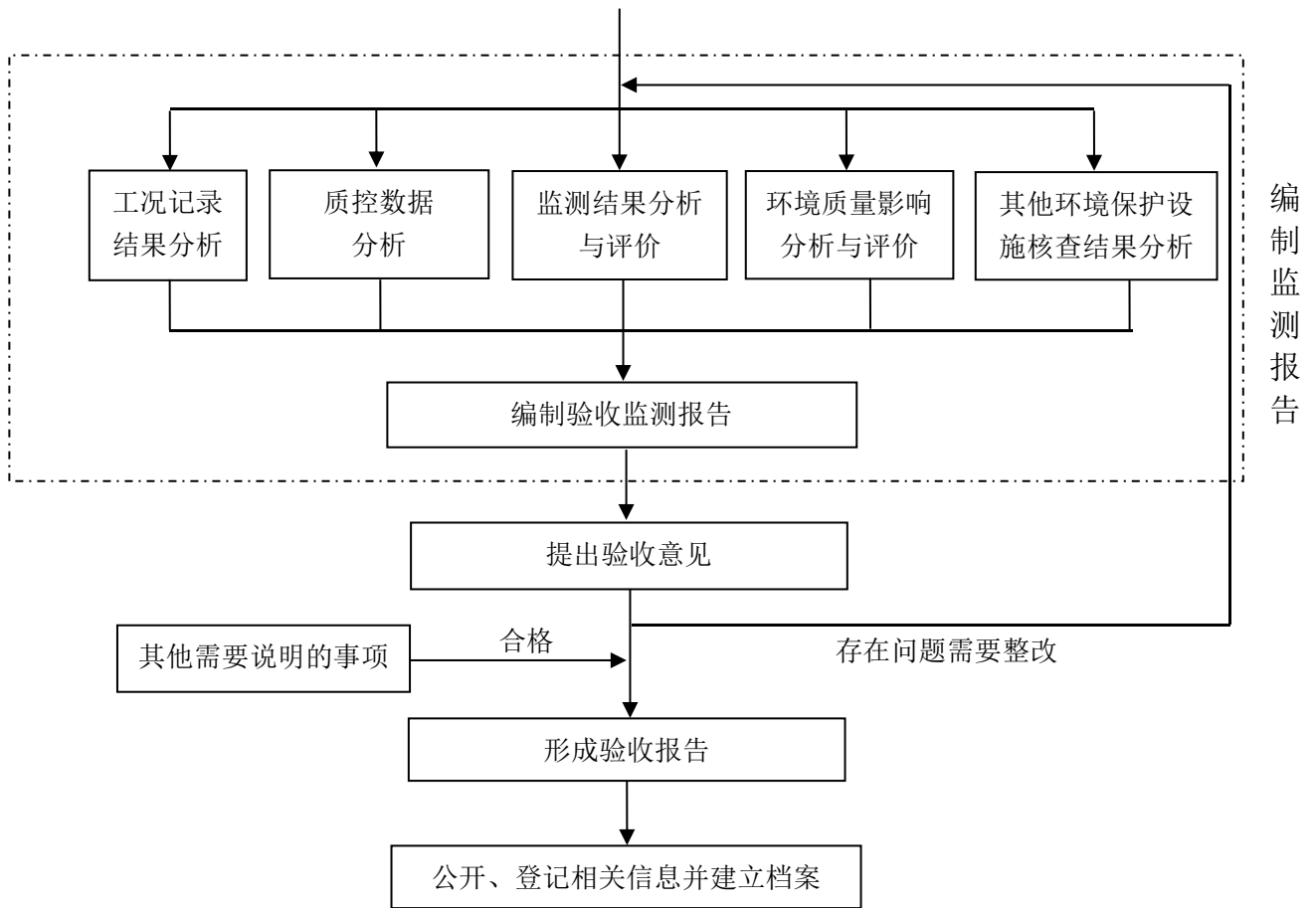


图 1-1 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技术工作程序图

2、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自2015年01月01日起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修订），自2018年01月01日起施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修订），自2018年10月26日起施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自2022年06月05日起施行；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修订），自2020年09月01日起施行；

(6)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682号），自2017年10月01日起施行；

(7)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

(8)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版）》，自2025年01月01日起施行；

(9) 《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省政府[1993]第38号令）；

(10)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控[1997]122号）。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 《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环办环评函[2017]1235号）；

(2)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34号）；

(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2018年05月16日）；

(4)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5)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
(苏环办〔2021〕122号)；

(6) 《关于贯彻落实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要求的通
知》(苏环办[2018]18号)。

2.3 其他相关文件

(1) 《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年产15000套公路挖掘机引导轮
及组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常州武环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08
月)；

(2) 《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年产15000套公路挖掘机引导轮及组件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常环审[2025]26号), 2025
年10月10日)；

(3) 《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年产15000套公路挖掘机引导轮及组件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验收监测方案(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
02月)；

(4) 企业提供的其他资料。

3、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

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位于常州市武进高新区南业路以南、凤林路以东，项目西侧为龙城智电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江苏）有限公司，南侧为空地，东侧为常州奥智高分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侧为南业路，隔路为常州博俊科技有限公司，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东侧855m处的唐家塘。

3.2 建设内容

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3-1，项目基本信息见表 3-2，建设情况见表 3-3，环境保护验收/变更内容见表 3-4，生产设备见表 3-5。

表 3-1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建设情况	年运行时数
公路挖掘机引导轮及组件	15000 套/年	15000 套/年	2400h

表 3-2 项目基本信息表

内容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年产 15000 套公路挖掘机引导轮及组件项目
建设单位	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小鲷信之
联系人/联系方式	李明/15295121911
行业类别	C3514 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常州市武进高新区南业路以南、凤林路以东 经度：E119°56'19.334"，纬度：N31°36'53.741"
劳动定员	70 人
工作制度	一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其中晾干工段工作时间为 24h），年工作 300 天，则年工作 2400h
投资情况	总投资 18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67%
占地面积	全厂 25963.60 平方米

表 3-3 建设项目情况一览表

项目	执行情况
立项	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武新区委备[2024]86 号，2406-320451-04-01-954466
环评	常州武环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2025 年 08 月

项目	执行情况
环评批复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常环审[2025]26号），2025年10月10日
项目开工建设时间	2025年10月
项目建设竣工时间	2026年02月
有无分期建设情况	无
投产时间	2026年02月
现场勘查工程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与“三同时”环保工程已经建成，各类设施处于正常运行状态
本次项目验收内容	本次验收内容为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年产15000套公路挖掘机引导轮及组件项目”的整体验收

表 3-4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变更内容一览表

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审批项目内容	实际建设/变更情况
主体工程	办公楼	建筑面积 3072.18m ² ，位于厂区西北侧，用于办公、管理	与环评一致
	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 14480m ² ，位于办公楼南侧，生产、贮运等在车间内有序布置	与环评一致
贮运工程	原料堆场	1155m ² ，位于车间北侧，用于储存原辅料	与环评一致
	成品堆场	1485m ² ，位于车间西侧，用于储存成品	与环评一致
	油漆库	30m ² ，位于车间南侧，用于储存油漆、洗枪水	与环评一致
	油料库	30m ² ，位于车间南侧，用于储存切削液、清洗剂、液压油	与环评一致
	运输	汽车运输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2148.7t/a	与环评一致
	排水系统	1680t/a，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与环评一致
	供电系统	139 万 kWh/a	与环评一致
	供气系统	外购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尾水排入武南河	与环评一致
	废气处理	焊接烟尘经集气罩收集接入 3 套金属网板式过滤器处理后一并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	与环评一致
		喷漆、洗枪废气经漆雾毡+二级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	喷漆废气、洗枪废气经负压收集接入水帘+漆雾毡+二级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
	晾干废气、危废仓库废气经负压收集接入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	与环评一致	

	噪声防治	采取隔声、降噪、减振等措施进行降噪	与环评一致
	一般固废堆场	110m ² ，位于车间南侧	与环评一致
	危废库	80m ² ，位于车间南侧	与环评一致
	土壤、地下水	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制和分区防渗措施：其中车间、油漆库、危废仓库、废气处理设施区、事故应急池区域为重点防渗区，设置防腐防渗防漏层，防止污染	与环评一致
风险应急措施	应急池	230m ³	382.5m ³ 应急池，满足事故废水的暂存需求

表 3-5 生产设备清单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变更情况	
			环评	实际		
生产设备	数控车床	L390E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L400E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LB35	台	2	2	与环评一致
		V80	台	4	4	与环评一致
		V70	台	2	2	与环评一致
		V6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LU45	台	2	2	与环评一致
	加工中心	MB56VB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MA60H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MA800H	台	2	2	与环评一致
		MA80H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三坐标测量仪	CRYSTA-Apex S9106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零件清洗机	SQX-85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SQX-600	台	2	2	与环评一致
	弹簧液压机	/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引导轮组装线	/	套	3	3	与环评一致
	喷漆房 1	/	套	1	1	与环评一致
	喷漆房 2	/	套	1	1	与环评一致
	晾干室	500m ²	套	1	0	-1
晾干室 1	190m ²	套	0	1	+1	
晾干室 2	226m ²	套	0	1	+1	
松下焊接机器人	/	台	8	8	与环评一致	
安川焊接机器人	/	台	8	8	与环评一致	

公辅设备	自立式吊车	/	台	20	20	与环评一致
	3T 吊车	/	台	6	6	与环评一致
	空压机	BSG-50AD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SG370AD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本验收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见表 3-6。

表 3-6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消耗表

名称		重要组分、规格	年耗量	
			环评	实际
外购件	滚轮	钢构件	60000 个	60000 个
	幅板	钢构件	60000 个	60000 个
	轮圈	钢构件	30000 个	30000 个
	油泵	钢构件	30000 个	30000 个
	弹簧	钢构件	30000 个	30000 个
	支架	钢构件	30000 个	30000 个
	角轴承	钢构件	60000 个	60000 个
	密封件	/	15000 套	15000 套
焊丝	不含铅、锡	83.2 吨	83.2 吨	
切削液	200L/桶, 主要成分为表面活性剂>15%、润滑剂>12.5%、防锈复合剂>25%、消泡剂>0.1%、去离子水>47%	3.23 吨	3.23 吨	
清洗剂	200L/桶, 主要成分为氢氧化钠 18%、柠檬酸钠 6%、十二烷基硫酸钠 14%、硅酸钠 18%、葡萄糖酸钠 8%、自来水 36%	1.44 吨	1.44 吨	
液压油	200L/桶, 主要成分为矿物油	1.2 吨	1.2 吨	
氩保混合气	主要成分为氩气 82%、二氧化碳 18%	4950 瓶	4950 瓶	
醇酸黑色底漆	200L/桶, 主要成分为乙酸丁酯 14%、轻芳烃溶剂石脑油 5.5%、二甲苯 3.5%、溶剂石脑油 2%、2-戊酮 1%、碳酸钙 40%、1, 2, 4-三甲苯 1.5%、磷酸锌 3%、炭黑 2.6%、甲苯 0.7%、乙基苯 0.5%、N, N'-二(12-羟基十八碳酰基)-1, 6-己二胺 0.26%、2-乙基己酸钴 0.2%、异丙苯 0.2%、葱 0.04%、醇酸树脂 25%	11.5 吨	11.5 吨	
洗枪水 (稀释剂)	16kg/桶, 主要成分为碳酸二甲酯 8%-12%、醋酸丁酯 8%-12%、丙二醇甲醚丙酸酯 10%-20%、石油溶剂 G50%-60%、甲基异丁基酮 8%-12%	0.58 吨	0.58 吨	

3.4 水源及水平衡

本验收项目供水水源为新鲜自来水，水平衡图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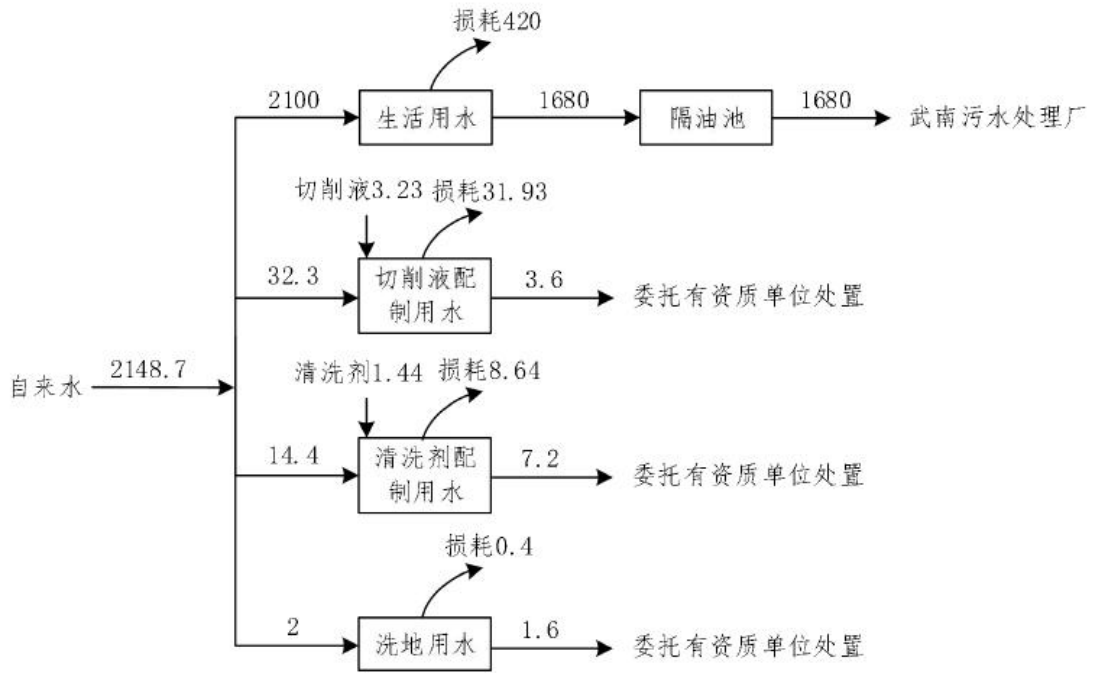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a)

3.5 生产工艺

本项目产品为公路挖掘机引导轮及组件，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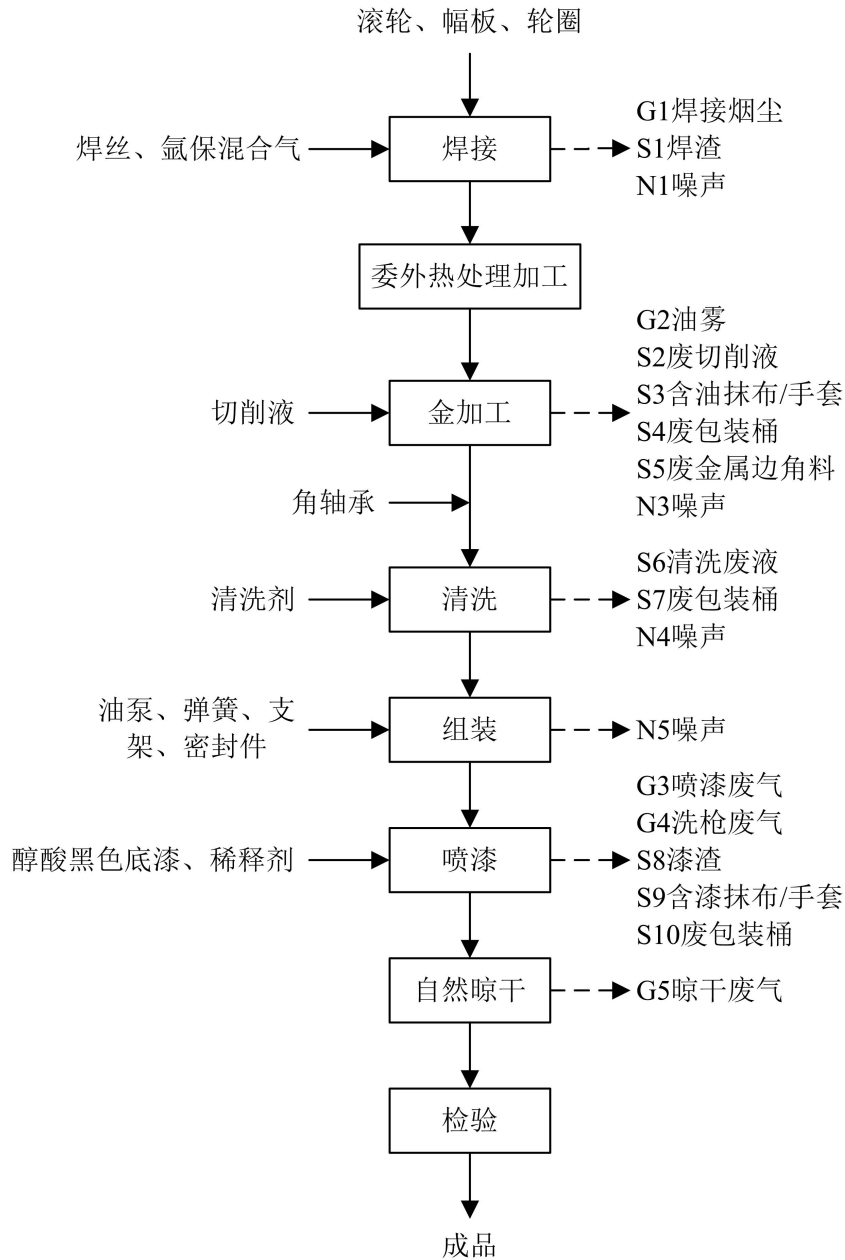


图 3-2 路挖掘机引导轮及组件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焊接：厂内焊接分为人工点焊和机器人焊两步，首先将外购的滚轮、幅板、轮圈组装成引导轮粗坯，通过人工焊接将外购件固定，然后将固定好的工件放置机器人焊机上对其接触点进行焊接。焊接过程中均使用氩保混合气作为保护气体。此工序产生焊接烟尘（G1）、焊渣（S1）、噪声（N1）。

委外热处理加工：将焊接完毕的工件委外进行热处理加工（淬火、回火）。

金加工：将热处理后的工件用数控车床及加工中心进行机械加工，以得到满足工艺要求的工件。数控车床和加工中心运行过程中需使用切削液进行冷却降温。此工序产生油雾（G2）、废切削液（S2）、含油手套/抹布（S3）、废包装桶（S4）、废金属边角料（S5）、噪声（N3）。

清洗：外购的角轴承和金加工后的工件需放入清洗机用清洗剂进行清洗，以洗去表面残留的杂质、油污，清洗温度约 50℃（清洗机采用电加热），清洗机中水槽尺寸为 1m×1m×1m，清洗后的工件不需要水洗，直接吹干后进入组装线。此工序产生清洗废液（S6）、废包装桶（S7）、噪声（N4）。

组装：按照工艺要求将油泵、弹簧、支架等外购件组装在工件上，其中部分大尺寸弹簧需要使用弹簧液压机进行组装。此工序产生噪声（N5）。

喷漆：本项目喷漆在喷漆房内进行，喷漆房为密闭流水线，只设置产品进出口，并用软帘对进出口进行密闭，喷漆房设置风机集中抽风，保持喷漆房内微负压。喷漆线为水帘式喷涂，使用吊车将工件悬空在喷漆房内，人工使用喷枪对工件表面进行喷漆，涂料在喷出时形成雾化颗粒，其颜料、树脂等固体组分黏附在工件表面。

喷漆后的工件通过吊车悬挂在喷漆房内静止 3-5min 进行流平，让刚喷涂在引导轮表面的湿涂层自然流淌，使涂层更加平整光滑，消除喷涂过程中产生的痕迹、桔皮等瑕疵，同时促进涂层内部的气泡逸出。根据产品大小进行喷漆，面积约 2 平方米以内，每个产品仅需进行一次喷漆，最终形成的漆面厚度在 60μm 左右，上漆率为 50%。

本项目使用的醇酸黑色底漆为供应商配制好，无需进行调漆，可直接喷涂在工件上。为保证喷漆效果，提高喷漆效率，需要定期对枪头进行清洗，枪头清洗在喷漆房中进行，将喷枪从供漆系统断开后，倒出壶内剩余涂料（可回收至原容器），接着扣动扳机，利用空气压力将管道中的残留涂料排空，随后向喷枪壶内倒入适量洗枪水并装回喷枪，通过晃动喷枪并扣动扳机，让洗枪水冲洗内部管路和喷嘴，以达到清洗效果。本项目喷漆、洗枪均在喷漆房内进行，废气在喷漆房统一收集。因此对喷漆、洗枪废气统一核算。此工序产生喷漆废气（G3）、洗枪废气（G4）、漆渣（S8）、含漆抹布/手套（S9）、废包装桶（S10）。

自然晾干：喷漆完毕的工件放置运输托盘上，移至晾干室（晾干室内包含两个喷漆房），进行自然晾干，使涂层中的溶剂挥发，形成固态干膜，工件晾干时间为 24h。此工序产生晾干废气（G5）。

检验：使用三坐标测量仪对工件的尺寸和型位公差进行检测，不达标工件进行返工，达标工件入成品区储存，待发至客户处。

3.6 项目变动情况

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套公路挖掘机引导轮及组件项目”在实际实施过程中，与环评及审批内容对比，实际建成后建设内容、项目地址、生产设备等未发生变动，废气处理设施发生变动，即原项目审批喷漆废气、洗枪废气经漆雾毡+二级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企业实际建设过程中，在设施前端增加了一套水帘装置，属于设施优化，即项目建成后，喷漆废气、洗枪废气经负压收集接入水帘+漆雾毡+二级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危险废物补充识别水帘废液 10t/a，同时导致漆渣含水量增多，因此漆渣实际重量增加至 7.5t/a，收集后暂存危废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不外排；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套公路挖掘机引导轮及组件项目”变动属于一般变动。

4、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理设施

4.1.1 废水

本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具体废水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4-1。

表 4-1 废水排放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及排放去向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动植物油、pH 值	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与环评一致

4.1.2 废气

本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喷漆废气、洗枪废气、晾干废气、危废仓库废气、食堂油烟和金加工油雾，其中焊接烟尘经集气罩收集接入 3 套金属网板式过滤器处理后一并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喷漆废气、洗枪废气经负压收集接入水帘+漆雾毡+二级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晾干废气、危废仓库废气经负压收集接入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食堂油烟经收集接入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0m 高排气筒（3#）排放；金加工油雾经管道收集接入设备自带的油雾净化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具体废气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4-2。

表 4-2 废气排放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排放源	废气名称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及排放去向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有组织废气	1#	焊接烟尘	颗粒物	经集气罩收集接入 3 套金属网板式过滤器处理后一并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	与环评一致
	2#	喷漆废气、洗枪废气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系物、甲苯、二甲苯、臭气浓度	经漆雾毡+二级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	经负压收集接入水帘+漆雾毡+二级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
		晾干废气、危废仓库废气	非甲烷总烃、苯系物、甲苯、二甲苯、	经负压收集接入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1	与环评一致

排放源	废气名称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及排放去向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气	臭气浓度	根 15m 高排气筒 (2#) 排放	
3#	食堂油烟	油烟	经收集接入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0m 高排气筒 (3#) 排放	与环评一致
无组织 废气	金加工油雾	颗粒物	经管道收集接入设备自带的油雾净化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未捕集废气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系物、甲苯、二甲苯、臭气浓度	通过加强通风予以缓解	与环评一致

现场废气处理设施照片如下：



1#废气处理设施



2-1#废气处理设施



2-2#废气处理设施



3#废气处理设施

4.1.3 噪声

本验收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机械设备和处理设施风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针对噪声排放情况企业采取了以下治理措施：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设备安装基础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

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具体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4-3。

表 4-3 噪声排放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所在位置	噪声源名称	数量 (台/套)	产生源强 dB (A)	防治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生产车间	数控车床	13	80	合理布局+ 设备减震+ 厂房隔声	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 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 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 设备安装基础采用减振措 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 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 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
	加工中心	5	80		
	零件清洗机	3	75		
	弹簧液压机	1	75		
	引导轮组装线	3	75		
	三坐标测量仪	1	75		
	喷漆房	2	75		
	焊接机器人	16	75		
	空压机	2	85		
	自立式吊车	20	75		
	3T 吊车	6	75		
	废气处理风机	5	85		

4.1.4 固体废物

(1)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措施

本验收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其中一般固废主要有焊渣、废金属边角料、集尘灰、废包装材料，危险废物主要有废切削液、清洗废液、水帘废液、废包装桶、漆渣、废活性炭、含漆抹布/手套、废过滤材料、废液压油、废催化剂、洗地废水、含油抹布/手套，生活垃圾主要为员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本验收项目固废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4-4。

表 4-4 固废产生及处理情况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名称	产生工序	废物代码	环评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防治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1	一般固废	焊渣	焊接	S59 900-099-S59	0.42	0.42	外售综合 利用	与环评一致
2		废金属 边角料	金加工	S17 900-001-S17	6	6		
3		集尘灰	废气处理	S17	0.66	0.66		

序号	类别	名称	产生工序	废物代码	环评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防治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900-099-S17				
4		废包装材料	包装	S17 900-003-S17	2.2	2.2		
5	危险废物	废切削液	金加工	HW09 900-006-09	3.6	3.6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常州市嘉润环保有限公司处置
6		清洗废液	清洗	HW09 900-007-09	3	3		
7		水帘废液	废气处理	HW09 900-007-09	0	10		
8		废包装桶	包装	HW49 900-041-49	1.8	1.8		委托常州永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常州鸿文容器再生利用有限公司处置
9		漆渣	喷漆	HW12 900-252-12	2.04	7.5		委托泰州市惠明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10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HW49 900-039-49	4.8	4.8		暂存危废库
11		含漆抹布/手套	喷漆	HW49 900-041-49	0.1	0.1		
12		废过滤材料	废气处理	HW49 900-041-49	0.6	0.6		
13		废液压油	设备维护	HW08 900-218-08	0.8	0.8		
14		废催化剂	废气处理	HW49 900-041-49	0.1	0.1		与环评一致
15	洗地废水	车间清洁	HW09 900-007-09	1.6	1.6			
16	含油抹布/手套	金加工	HW49 900-041-49	0.2	0.2			
17	/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S64 900-099-S64	10.5	10.5	环卫部门处理	

(2) 固废暂存场所建设情况

①一般固废

经现场勘查，企业已在车间建设一座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约 110m²，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标准。

②危险废物

经现场勘查，企业已在车间建设一座危废库，面积约 80m²，满足现有危险废物的贮存能力。厂区已按环保要求张贴危险废物标志牌，仓库独立、密闭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地面采用水泥浇筑，并铺设环氧地坪，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满足“六防”（防雨、防晒、防扬散、防渗、防漏、防腐蚀）要求。危废库内设有防爆灯，危险废物分类贮存，不混放，贮存容器或包装上均粘贴小标签；仓库大门上锁防盗，设有观察窗口，并在库内和库外分别设有监控。

现场危废库设置情况：



(3) 危险废物处置及暂存情况

企业废切削液、清洗废液、水帘废液收集后委托常州市嘉润环保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桶收集后委托常州永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常州鸿文容器再生利用有限公司处置，漆渣、废活性炭收集后委托泰州市惠明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均已签订处置合同；含漆抹布/手套、废过滤材料、废液压油、废催化剂、洗地废水收集后暂存危废库，待存储到一定量时，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合同，转移过程中严格遵守转移联单管理制度。

4.2 其他环保设施

表 4-5 其他环保设施调查情况一览表

调查内容	执行情况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①企业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26 年 01 月 30 日完成备案（备案号：320412-2026-728-L）； ②企业已在车间配备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③企业已建立巡查制度，专人负责废气处理设施的日常维护保养和检查，确保其正常运行； ④企业已开展环保设施安全风险辨识管控，编制设施安全评估报告。
在线监测装置	环评/批复未作要求。
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工程	本项目规范设置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废气排放口，已规范采样口，并按环保要求张贴标志牌。
“以新带老”措施	环评/批复未作要求。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本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 18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1.67%。
“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工程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竣工、同时投入使用，能较好地履行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制度。

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5.1.1 环评结论

表 5-1 环评结论摘录

类别	结论摘录	
废水	厂区有独立雨污管网，厂内排水系统采取“雨污分流”，雨水接管口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污水管网暗管，已做硬化处理，污水管网与厂区外市政污水管网连接。	
环境保护措施	<p>1、有组织废气</p> <p>本项目喷漆、洗枪工段产生的废气经风机收集至漆雾毡+二级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催化氧化装置进行处理，晾干及危废贮存工段产生的废气经风机收集至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最后一并通过 1 根 15m 高（2#）排气筒以有组织形式排放，风机风量 40000m³/h；焊接工段产生的焊接烟尘经集气罩收集至金属网板式过滤器进行处理，最后通过 1 根 15m 高（1#）排气筒以有组织形式排放，风机风量为 40000m³/h。</p> <p>2、无组织废气</p> <p>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金加工产生的油雾以及各工段未被捕集的废气。为进一步减少无组织废气的排放，采取如下措施：</p> <p>（1）选用高质量的设备和管件，提高安装质量，经常对设备进行检修维护，将生产工艺过程中的跑、冒、滴、漏减至最小；</p> <p>（2）做好职工的健康安全防护工作，配备口罩、橡胶手套等防护用具。</p> <p>（3）其它各输送环节应尽量密闭，对无法密闭的区域应考虑设置吸风装置将废气就近输送到相应的废气处理设施，以做到减少无组织的废气排放，同时，为了防止厂区内的恶臭污染以及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议厂方采取以下措施：</p> <p>①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应存放在室内，或存放于设置有雨棚、遮阳或防渗设施的专用场地，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在非取用状态时应加盖、封口，保持密闭。</p> <p>②VOCs 质量占比大于等于 10%的含 VOCs 产品，其使用过程应采取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无法密闭的，应采取局部气体收集措施，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p>	
	噪声	<p>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风机、生产设备等机械设施运转过程产生的噪声等。针对不同噪声源采取隔声、消声、合理布局等措施，具体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如下：</p> <p>①设备购置时尽可能选用性能良好、声级低的设备；</p> <p>②合理布局，高噪声源尽量远离厂界；</p> <p>③保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并对主要噪声设备进一步采取隔音、降噪措施，确保噪声达标排放；</p> <p>④切实做好绿化，在厂界周围种植高大植物，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p>
	固废	<p>项目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危险固废和生活垃圾，其中危险固废包括废切削液、含油抹布/手套、废包装桶、清洗废液、漆渣、含漆抹布/手套、废过滤材料、废活性炭、废液压油、洗地废水、废催化剂，以上危险废物均经企业收集后暂存于危废仓库并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一般固废主要为焊渣、废金属边角料、集尘灰、废包装材料，均经企业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本项目新建 1 间占地面积为 110m²的一般固废仓库和一间占地面</p>

	积为 80m ² 的危废仓库，用于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的日常暂存。生活垃圾由企业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进行清运处置。
总结论	<p>本项目位于常州市武进高新区南业路以南、凤林路以东，该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21 版）的相关要求，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产业政策；项目符合城市总体规划、江苏常州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产业定位及当地用地规划要求，选址合理；本项目采取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所在地的现有环境功能不下降；本项目建成后排放的各类污染物可以在区域内实现平衡；建设单位开展的公众参与采用网上公示和登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公示期间无反馈意见；在建设单位做好各项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的前提下本项目的风险在可接受范围内。</p> <p>综上，在落实本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要求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具有环境可行性。</p>

5.1.2 环评建议及要求

不涉及。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批复要求对照一览见表 5-2。

表 5-2 环评批复要求与实际情况对照一览表

类别	环评批复	验收现状
一	在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及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你公司按照《报告书》所述内容进行项目建设具备环境可行性。	本项目已根据报告书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及风险防范措施。
二	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你公司须逐项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并须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本项目在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已落实各项环保要求，并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1	全过程贯彻清洁生产原则和循环经济理念，采用先进工艺和先进设备，加强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减少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	本项目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2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类废气的处理达到《报告书》提出的要求，有效控制无组织废气排放。本项目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面涂装（工程机械和钢结构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147-2021）、《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有关要求。	本项目焊接烟尘经集气罩收集接入 3 套金属网板式过滤器处理后一并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喷漆废气、洗枪废气经负压收集接入水帘+漆雾毡+二级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晾干废气、危废仓库废气经负压收集接入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食堂油烟经收集接入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0m 高排气筒（3#）排放；金加工油雾经管道收集接入设备自带的油雾净化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经监测，

		废气中各污染因子均达标排放。
3	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原则建设厂区给排水系统。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生活污水接管武南污水处理厂。	本项目已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建设厂区给排水系统，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经监测，废水中各污染因子均达标排放。
4	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须采取有效减振、隔声、消声等降噪措施并合理布局，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施工期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本项目采取以下治理措施：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设备安装基础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经监测，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
5	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分类处理、处置固体废物，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危险废物须按《报告书》及相关文件要求全部安全处置或综合利用。固体废物在厂内的堆放、贮存、转移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苏环办[2024]16号）等相关管理要求，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本项目焊渣、废金属边角料、集尘灰、废包装材料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废切削液、清洗废液、水帘废液收集后委托常州市嘉润环保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桶收集后委托常州永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常州鸿文容器再生利用有限公司处置，漆渣、废活性炭收集后委托泰州市惠明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含漆抹布/手套、废过滤材料、废液压油、废催化剂、洗地废水收集后暂存危废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含油抹布/手套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所有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不外排。
6	加强环境风险管理，落实《报告书》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完善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采取切实可行的工程控制和管理措施，有效防范因污染物事故排放或安全生产事故可能引发的环境风险。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公众参与机制和信息沟通平台，积极回应公众合理环境诉求。配合地方政府及相关部门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卫生防护距离有关要求。	①企业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2026年01月30日完成备案（备案号：320412-2026-728-L）； ②本验收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车间外扩100m形成的包络区域，经现场核实，目前该范围内无环境保护目标，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东侧855m的唐家塘。
7	按《报告书》及相关文件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	本项目规范设置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废气排放口，已规范采样口，并按环保要求张贴标志牌。
8	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控措施，做好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	本项目已落实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控措施。
三	大气污染物	本项目废水、废气中各污染物及固体废物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水污染物	
	颗粒物≤0.089、 VOCs≤0.36。	
	生活污水量≤1680、 化学需氧量≤0.672、 悬浮物≤0.504、 氨氮≤0.0504、 总磷≤0.0084、	

		总氮 ≤ 0.0672 、 动植物油 ≤ 0.1344 。	
	固体废物	全部安全处置或综合利用。	
四	项目的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运行。项目竣工后，须按排污许可相关规定申请排污许可证，并组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竣工验收须邀请安全专家参与，对涉及环保设施安全情况进行评估，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		本项目建设时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已申请排污许可证，且已对污染防治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
五	本项目开工建设之前，需按规定开展节能评估和审查，并取得节能审查机关出具的节能审查意见。		对照江苏省发展改革委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实施办法的通知（苏发改规发[2023]8号）中第十条。本项目全厂年综合能源消费量不满1000吨标准煤、年电力消费量不满500万千瓦时且工艺简单、节能潜力小，因此可不单独进行节能审查。项目已按照相关节能标准、规范建设。
六	企业应对污水治理、废气治理等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企业已开展环保设施安全风险辨识管控，编制设施安全评估报告。
七	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		已落实。
八	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本环评复文件批准之日起满5年，建设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报告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6、验收评价标准

6.1 废水排放标准

本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废水接管标准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具体排放标准见表 6-1。

表 6-1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采样点位	污染物	单位	验收标准限值	验收标准依据
污水接管口	pH	无量纲	6.5~9.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化学需氧量	mg/L	500	
	悬浮物	mg/L	400	
	氨氮	mg/L	45	
	总磷	mg/L	8	
	总氮	mg/L	70	
	动植物油	mg/L	100	

6.2 废气排放标准

本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喷漆废气、洗枪废气、晾干废气、危废仓库废气、食堂油烟和金加工油雾，其中 1#排气筒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1 中标准要求，2#排气筒非甲烷总烃、TVOC、颗粒物、苯系物有组织排放标准执行《表面涂装（工程机械和钢结构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4147-2021）表 1 中标准要求，甲苯、二甲苯有组织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1 中标准要求，臭气浓度排放标准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中标准要求，3#排气筒食堂油烟排放标准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中小型餐饮企业标准；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系物、甲苯、二甲苯无组织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3 中标准要求，臭气浓度无组织排放标准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中标准要求；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标准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和《表面涂装（工程机械和钢结构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4147-2021）表 3 中标准要求，具体排放标准见表 6-2、表 6-3。

表 6-2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排气筒, 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执行标准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1#	颗粒物	20	15	1	周界外浓度最高值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	
2#	非甲烷总烃	50		1.8		/		
	TVOC	80		2.7		/		
	颗粒物	10		0.6		/		
	苯系物	20		0.8		/		
	甲苯	10		0.2		/		
	二甲苯	10		0.72		/		
	臭气浓度	2000		/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非甲烷总烃		/		/		/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
颗粒物		/		/		/	0.5	
苯系物		/		/		/	0.4	
甲苯		/		/		/	0.2	
二甲苯		/		/		/	0.2	
臭气浓度		/		/		/	2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非甲烷总烃		/		/		/	厂房门窗或通风口外1m处	6(1h平均值)
			20(任意一次值)					

表 6-3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基准灶头数	≥1, <3	≥3, <6	≥6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	60	75	85

6.3 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本验收项目运行期间,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3类标准,具体排放标准见表6-4。

表 6-4 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时段	验收标准限值 dB (A)	执行区域	验收标准依据
厂界	昼间	≤65	东、南、西、北 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标准
	夜间	≤55		

6.4 固体废物执行标准

本项目一般固废贮存及管理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中相关要求, 危险废物贮存及管理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中相关要求。

6.5 总量控制指标

本验收项目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6-5。

表 6-5 污染物总量控制一览表

污染物类别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t/a		依据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生活污水	污水量	1680	环评及批复
	化学需氧量	0.672	
	悬浮物	0.504	
	氨氮	0.0504	
	总磷	0.0084	
	总氮	0.0672	
	动植物油类	0.1344	
有组织废气	VOCs	0.36	环评及批复
	颗粒物	0.089	
固体废物	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备注	本项目非甲烷总烃以 VOCs 计		

7、验收监测内容

7.1 废水监测

本验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7-1。

表 7-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废水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	污水接管口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动植物油	4 次/天，监测 2 天

7.2 废气监测

本验收项目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7-2。

表 7-2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废气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1#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3 次/天，监测 2 天
	2#排气筒出口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系物、甲苯、二甲苯、臭气浓度	3 次/天，监测 2 天
	3#排气筒出口	油烟	3 次/天，监测 2 天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1 个点，下风向 3 个点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系物、甲苯、二甲苯、臭气浓度	3 次/天，监测 2 天
	厂区内、车间外 1m 处 1 个点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监测 2 天

7.3 噪声监测

本验收项目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7-3。

表 7-3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东、南、西、北厂界外 1m 处各设 1 个点	等效声级 Leq (A)	昼间测 1 次，监测 2 天
备注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8、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本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检出限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L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有组织 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³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³ (以碳计)
	苯系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苯系物的测定 气袋采样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1261-2022)	0.2mg/m ³
	甲苯		0.2mg/m ³
	二甲苯		0.2mg/m 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油烟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1077-2019)	0.1mg/m ³
无组织 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³ (以碳计)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0.168mg/m ³
	苯系物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1.5×10 ⁻³ mg/m ³
	甲苯		1.5×10 ⁻³ mg/m ³
	二甲苯		1.5×10 ⁻³ mg/m 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检出限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8.2 监测仪器

本次验收项目使用监测仪器见表 8-2。

表 8-2 验收使用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设备	型号	编号	检定/校准情况
1	滴定管	50mL	G0009	已检定
2	FA/JA 系列电子天平	FA2104B	B-0047	已检定
3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B-0002	已检定
4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500PC	B-0030	已检定
5	便携式 PH 检测计	AS218	C-0287	已检定
6	红外测油仪	SYT700/700M 型	B-0174	已检定
7	气相色谱仪	FL-9790II	B-0025	已检定
8	十万分之一电子分析天平	GE0505	B-0044	已检定
9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J	B-0175	已检定
10	气相色谱仪	GC-2014C	B-0019	已检定
1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Agilent7890B/5977B	B-0028	已检定
12	红外分光测油仪	SYT700	NVTT-YQ-0447	已检定
13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C-0181	已检定
14	声校准器	AWA6221B	C-0176	已检定

8.3 人员资质

所有参加监测采样和分析人员，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质量控制情况见表 8-3。

表 8-3 质量控制情况表

污染物	样品数	平行样			加标样			标样	
		平行样(个)	检查率(%)	合格率(%)	加标样(个)	检查率(%)	合格率(%)	标样(个)	合格率(%)
pH(无量纲)	8	8	100	100	/	/	/	/	/
化学需氧量	8	1	12.5	100	/	/	/	1	100
氨氮	8	1	12.5	100	1	12.5	100	/	/
悬浮物	8	/	/	/	/	/	/	/	/
总磷	8	1	12.5	100	1	12.5	100	/	/
总氮	8	1	12.5	100	1	12.5	100	/	/
动植物油	8	/	/	/	/	/	/	/	/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 (2)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 (3) 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 (4) 废气验收监测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以及各监测项目标准分析方法规定的质量控制要求执行。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因子对仪器分析的交叉干扰;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应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即仪器量程的 30~70%之间。对采样仪器的流量计定期进行校准。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使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大于0.5dB。

表 8-4 噪声监测仪器使用情况

监测日期	校准设备	校准声源值	测量核准前	测量核准后	允差(dB)	校准情况
02月02日	声级计	94.0	93.8	93.8	±0.5	合格
02月03日			93.8	93.8	±0.5	合格

9、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本验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运行工况见表9-1。

表 9-1 监测期间运行工况一览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运行负荷%
02月02日	公路挖掘机引导轮及组件	50套/天	42套/天	84.0
02月03日	公路挖掘机引导轮及组件	50套/天	44套/天	88.0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三同时环保设施运行稳定，状态良好，实际生产能力满足环评设计能力要求，符合本次验收监测条件。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9.2.1.1 废水

本验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9-2。

表 9-2 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监测 点位	日期	频次	检测结果						单位: mg/L (除 pH 值外)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总氮	动植物油	pH 值	
污水 接管口	02 月 02 日	第一次	90	27	28.2	1.39	41.5	0.87	7.5	
		第二次	86	32	28.6	1.33	42.2	0.55	7.5	
		第三次	78	26	26.5	1.41	39.0	1.04	7.6	
		第四次	70	29	27.4	1.36	39.9	0.93	7.7	
		平均值	81	28	27.7	1.37	40.6	0.85	7.5~7.7	
	02 月 03 日	第一次	79	33	27.3	1.31	41.2	0.80	7.4	
		第二次	80	30	26.6	1.41	39.6	0.92	7.6	
		第三次	87	28	25.2	1.37	38.4	0.31	7.5	
		第四次	85	26	26.0	1.34	39.1	0.36	7.7	
		平均值	83	29	26.3	1.36	39.6	0.60	7.4~7.7	
浓度限值			500	400	45	8	70	100	6.5-9.5	
评价结果			经检测, 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污水接管口排放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动植物的浓度与 pH 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备注			pH 值单位: 无量纲							

9.2.1.2 废气

本验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9-3~9-5，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9-6、表 9-7。

表 9-3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1、测试工段信息									
工段名称	焊接				编号	1#排气筒			
治理设施名称	3套金属网板式过滤器	排气筒高度 m	15	测点面积 m ²	出口：2.0106				
2、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测试项目	单位	排放限值	检测结果					
				02月02日			02月03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排气筒出口	废气平均流量	m ³ /h	/	41631	40078	40076	41702	40864	41805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20	1.2	1.3	1.3	1.2	1.2	1.3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2	5.00×10 ⁻²	5.21×10 ⁻²	5.21×10 ⁻²	5.00×10 ⁻²	4.90×10 ⁻²	5.43×10 ⁻²
评价结果	经检测，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 1#排气筒出口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与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1 中标准要求。								
备注	本项目 1#废气处理系统实测风量略大于环评中设计风量（40000m ³ /h），满足废气捕集要求。								

表 9-4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1、测试工段信息									
工段名称	喷漆、洗枪、晾干、危废仓库					编号	2#排气筒		
治理设施名称	1 套水帘+漆雾毡+二级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氧化装置；1 套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氧化装置	排气筒高度 m	15	测点面积 m ²	出口：0.7854				
2、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测试项目	单位	排放限值	检测结果					
				03 月 17 日			03 月 18 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排气筒 进口	废气平均流量	m ³ /h	/	32447	32671	34315	33569	33074	33538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50	1.49	1.58	1.59	1.47	1.47	1.46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1.8	4.83×10 ⁻²	5.16×10 ⁻²	5.46×10 ⁻²	4.93×10 ⁻²	4.86×10 ⁻²	4.90×10 ⁻²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10	1.5	1.3	1.6	1.4	1.7	1.5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6	4.87×10 ⁻²	4.25×10 ⁻²	5.49×10 ⁻²	4.70×10 ⁻²	5.62×10 ⁻²	5.03×10 ⁻²
	苯系物排放浓度	mg/m ³	20	ND	ND	ND	ND	ND	ND
	苯系物排放速率	kg/h	0.8	-	-	-	-	-	-
	甲苯排放浓度	mg/m ³	10	ND	ND	ND	ND	ND	ND
	甲苯排放速率	kg/h	0.2	-	-	-	-	-	-
	二甲苯排放浓度	mg/m ³	10	ND	ND	ND	ND	ND	ND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0.72	-	-	-	-	-	-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000	74	97	85	85	74	74
评价结果		经检测，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 2#排气筒出口中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系物的排放浓度与排放速							

	率符合《表面涂装（工程机械和钢结构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4147-2021）表 1 中标准要求，甲苯、二甲苯的排放浓度与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1 中标准要求，臭气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中标准要求。
备注	本项目 2#废气处理系统实测风量略小于环评中设计风量（40000m ³ /h），满足废气捕集要求。

表 9-5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1、测试工段信息														
工段名称	食堂工段								编号	3#				
治理设施名称	油烟净化器	排气筒高度 m	10	测点面积 m ²	出口：0.1800									
2、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测试项目	单位	排放 限值	检测结果										
				03月17日					03月18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3#排气筒 出口	废气平均流量	m ³ /h	/	8804	8851	8930	8866	8795	9038	8834	8830	8907	8849	
	油烟实测排放浓度	mg/m ³	2.0	0.4	0.4	0.4	0.4	0.3	0.3	0.3	0.4	0.3	0.4	
	油烟基准排放浓度	mg/m ³	2.0	0.4	0.4	0.4	0.4	0.3	0.3	0.3	0.4	0.3	0.4	
评价结果			经检测，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 3#排气筒出口中油烟的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中小型餐饮企业标准。											
备注			/											

表 9-6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采样地点及频次		检测项目					
		单位: mg/m ³					
		02 月 02 日					
		非甲烷总烃	颗粒物	苯系物	甲苯	二甲苯	臭气浓度
上风向 1#点	第一次	0.59	0.251	ND	ND	ND	<10
	第二次	0.64	0.242	ND	ND	ND	<10
	第三次	0.63	0.239	ND	ND	ND	<10
	第四次	—	—	—	—	—	<10
下风向 2#点	第一次	0.82	0.355	ND	ND	ND	<10
	第二次	0.86	0.341	ND	ND	ND	<10
	第三次	0.85	0.353	ND	ND	ND	<10
	第四次	—	—	—	—	—	<10
下风向 3#点	第一次	0.88	0.362	ND	ND	ND	<10
	第二次	0.91	0.354	ND	ND	ND	<10
	第三次	0.82	0.357	ND	ND	ND	<10
	第四次	—	—	—	—	—	<10
下风向 4#点	第一次	0.84	0.373	ND	ND	ND	<10
	第二次	0.89	0.368	ND	ND	ND	<10
	第三次	0.89	0.376	ND	ND	ND	<10
	第四次	—	—	—	—	—	<10
周界外浓度最高值		0.91	0.376	ND	ND	ND	<10
周界外浓度限值		4.0	0.5	0.4	0.2	0.2	20
评价结果		经检测,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厂界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系物、甲苯、二甲苯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中标准要求,臭气浓度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标准要求。					
备注		臭气浓度单位:无量纲					

表 9-7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采样地点及频次		检测项目					
		单位: mg/m ³					
		02 月 03 日					
		非甲烷总烃	颗粒物	苯系物	甲苯	二甲苯	臭气浓度
上风向 1#点	第一次	0.63	0.258	ND	ND	ND	<10
	第二次	0.62	0.254	ND	ND	ND	<10
	第三次	0.67	0.246	ND	ND	ND	<10
	第四次	—	—	—	—	—	<10

下风向 2#点	第一次	0.75	0.340	ND	ND	ND	<10
	第二次	0.77	0.345	ND	ND	ND	<10
	第三次	0.85	0.348	ND	ND	ND	<10
	第四次	—	—	—	—	—	<10
下风向 3#点	第一次	0.86	0.365	ND	ND	ND	<10
	第二次	0.84	0.357	ND	ND	ND	<10
	第三次	0.84	0.362	ND	ND	ND	<10
	第四次	—	—	—	—	—	<10
下风向 4#点	第一次	0.86	0.372	ND	ND	ND	<10
	第二次	0.84	0.381	ND	ND	ND	<10
	第三次	0.82	0.376	ND	ND	ND	<10
	第四次	—	—	—	—	—	<10
周界外浓度最高值		0.86	0.381	ND	ND	ND	<10
周界外浓度限值		4.0	0.5	0.4	0.2	0.2	20
评价结果		经检测，小鲟（常州）机械有限公司厂界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系物、甲苯、二甲苯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中标准要求，臭气浓度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标准要求。					
备注		臭气浓度单位：无量纲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9-8。

表9-8 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采样地点及采样频次		检测结果		单位：mg/m ³	
		02月02日		02月03日	
		非甲烷总烃			
		小时均值		小时均值	
厂区内、车间外1m处	第一次	1.06	0.98		
	第二次	1.01	0.97		
	第三次	1.07	1.01		
浓度最高值		1.07	1.01		
浓度限值		6	6		
评价结果		经检测，小鲟（常州）机械有限公司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和《表面涂装（工程机械和钢结构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4147-2021）表3中标准要求。			

监测时气象情况统计见表 9-9。

表 9-9 气象参数一览表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气温℃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湿度%	天气
02 月 02 日	第一次	10.1	103.1	西北风	2.5	49.2	多云
	第二次	10.3	103.1	西北风	2.4	48.6	多云
	第三次	10.2	103.1	西北风	2.5	46.7	多云
02 月 03 日	第一次	10.1	103.0	东南风	2.5	42.4	多云
	第二次	10.3	102.9	东南风	2.6	42.6	多云
	第三次	10.7	102.8	东南风	2.5	42.1	多云

9.2.1.3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9-10。

表 9-10 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噪声监测值 dB (A)	标准值 dB (A)
		昼间	
02 月 02 日	东厂界 1#测点	-	昼间≤65
	南厂界 2#测点	61.4	
	西厂界 3#测点	55.6	
	北厂界 4#测点	60.3	
02 月 03 日	东厂界 1#测点	-	昼间≤65
	南厂界 2#测点	60.7	
	西厂界 3#测点	53.9	
	北厂界 4#测点	59.6	
评价结果	经检测，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南厂界 2#测点、西厂界 3#测点、北厂界 4#测点昼间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排放限值。		
备注	东厂界 1#测点不具备监测条件，未进行监测。		

9.2.1.4 固废处置

本验收项目固废核查结果与评价见表 9-11。

表 9-11 固废核查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类别	名称	产生工序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防治措施
一般固废	焊渣	焊接	S59 900-099-S59	0.42	外售综合利用
	废金属边角料	金加工	S17 900-001-S17	6	

类别	名称	产生工序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防治措施
	集尘灰	废气处理	S17 900-099-S17	0.66	
	废包装材料	包装	S17 900-003-S17	2.2	
危险废物	废切削液	金加工	HW09 900-006-09	3.6	委托常州市嘉润环保有限公司处置
	清洗废液	清洗	HW09 900-007-09	3	
	水帘废液	废气处理	HW09 900-007-09	10	
	废包装桶	包装	HW49 900-041-49	1.8	委托常州永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常州鸿文容器再生利用有限公司处置
	漆渣	喷漆	HW12 900-252-12	7.5	委托泰州市惠明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HW49 900-039-49	4.8	
	含漆抹布/手套	喷漆	HW49 900-041-49	0.1	暂存危废库
	废过滤材料	废气处理	HW49 900-041-49	0.6	
	废液压油	设备维护	HW08 900-218-08	0.8	
	废催化剂	废气处理	HW49 900-041-49	0.1	
	洗地废水	车间清洁	HW09 900-007-09	1.6	
	含油抹布/手套	金加工	HW49 900-041-49	0.2	
/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S64 900-099-S64	10.5	环卫部门处理
评价结果		全部合理处置			

9.2.1.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该项目总量核算结果见表 9-12。

表 9-12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污染物	总量控制指标 t/a		实际核算量 t/a	是否符合
生活污水	污水量	1680	1680	符合
	化学需氧量	0.672	0.1378	

	悬浮物	0.504	0.0479	
	氨氮	0.0504	0.0454	
	总磷	0.0084	0.0023	
	总氮	0.0672	0.0665	
	动植物油类	0.1344	0.0012	
有组织废气	VOCs	0.36	0.1206	符合
	颗粒物	0.089	0.0869	
固体废物	0		0	符合
评价结果	<p>本验收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动植物油类的排放量及污水总排放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废气中 VOCs、颗粒物的排放总量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体废物处置率 100%，不外排，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p>			
备注	<p>①经核实，本项目 1#排气筒、2#排气筒废气年排放时间以 1060h 计； ②*：原环评中颗粒物总量计算未考虑环境中本底值，因此本报告中颗粒物的排放量以实测的排气筒出口排放浓度减去环境空气中的本底值来计算，本底值为无组织监测上风向最高值。</p>			

9.2.2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项目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见表 9-13。

表 9-13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治理设施	污染物去除效率评价	
废水	生活污水	接管	不作评价	
有组织 废气	1# 焊接烟尘	3 套金属网板式过滤器	进口未进行监测，处理效率不做评价	
	2# 喷漆废气、洗枪废气	水帘+漆雾毡+二级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氧化装置	进口未进行监测，处理效率不做评价	
		晾干废气、危废仓库废气	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氧化装置	进口未进行监测，处理效率不做评价
	3#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	进口未进行监测，处理效率不做评价	
	无组织 废气	金加工油雾	油雾净化器	无组织排放，不作评价
		未捕集废气	加强车间通风	无组织排放，不作评价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		不作评价	
固体废物	全部合理处置		不作评价	

10、验收结论与建议

10.1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套公路挖掘机引导轮及组件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具体各验收结果如下：

（1）废水

企业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原则。

本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验收监测期间，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污水接管口排放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动植物的浓度与 pH 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2）废气

本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喷漆废气、洗枪废气、晾干废气、危废仓库废气、食堂油烟和金加工油雾，其中焊接烟尘经集气罩收集接入 3 套金属网板式过滤器处理后一并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喷漆废气、洗枪废气经负压收集接入水帘+漆雾毡+二级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晾干废气、危废仓库废气经负压收集接入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食堂油烟经收集接入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0m 高排气筒（3#）排放；金加工油雾经管道收集接入设备自带的油雾净化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经检测，本项目 1#排气筒、2#排气筒、3#排气筒废气治理设施进口不具备监测条件，未进行监测，处理效率不做评价。

验收监测期间，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 1#排气筒出口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与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1 中标准要求，2#排气筒出口中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系物的排放浓度与排放速率符合《表面涂装（工程机械和钢结构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4147-2021）表 1 中标准要求，甲苯、二甲苯的排放浓度与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1 中标准要求，臭气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中标准要求，3#排气筒出口中油烟的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

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中小型餐饮企业标准；厂界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系物、甲苯、二甲苯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中标准要求，臭气浓度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标准要求；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和《表面涂装（工程机械和钢结构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4147-2021）表3中标准要求。

（3）噪声

本验收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机械设备和处理设施风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针对噪声排放情况企业采取了以下治理措施：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设备安装基础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南厂界 2#测点、西厂界 3#测点、北厂界 4#测点昼间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排放限值。

（4）固体废物

本验收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主要为焊渣、废金属边角料、集尘灰、废包装材料，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废物主要为废切削液、清洗废液、水帘废液、废包装桶、漆渣、废活性炭、含漆抹布/手套、废过滤材料、废液压油、废催化剂、洗地废水、含油抹布/手套，其中废切削液、清洗废液、水帘废液收集后委托常州市嘉润环保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桶收集后委托常州永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常州鸿文容器再生利用有限公司处置，漆渣、废活性炭收集后委托泰州市惠明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含漆抹布/手套、废过滤材料、废液压油、废催化剂、洗地废水收集后暂存危废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含油抹布/手套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所有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不外排。

经现场勘查，企业已在车间建设一座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约110m²，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标准。已在车间建设一座危废库，面积约80m²，满足现有危险废物的贮存能力。厂区已

按环保要求张贴危险废物标志牌，仓库独立、密闭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地面采用水泥浇筑，并铺设环氧地坪，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满足“六防”（防雨、防晒、防扬散、防渗、防漏、防腐蚀）要求。危废库内设有防爆灯，危险废物分类贮存，不混放，贮存容器或包装上均粘贴小标签；仓库大门上锁防盗，设有观察窗口，并在库内和库外分别设有监控。

（5）总量控制

本验收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动植物油类的排放量及污水总排放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废气中 VOCs、颗粒物的排放总量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体废物处置率 100%，不外排，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6）卫生防护距离

本验收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车间外扩 100m 形成的包络区域，经现场核实，目前该范围内无环境保护目标，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东侧 855m 的唐家塘。

10.2 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

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能较好地履行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制度。对照环评“三同时”验收一览表，本项目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见表 10-1。

表 10-1 三同时验收监测结果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效果	完成时间
废水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动植物油、pH 值	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达标排放	与建设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有组织废气	1#	焊接烟尘	颗粒物	经集气罩收集接入 3 套金属网板式过滤器处理后一并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	达标排放	
	2#	喷漆废气、洗枪废气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系物、甲苯、二甲苯、臭气浓度	经负压收集接入水帘+漆雾毡+二级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	达标排放	
		晾干废	非甲烷总烃、苯	经负压收集接入活性炭吸附/脱附+	达标排放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效果	完成时间
		气、危废 仓库废气	系物、甲苯、二甲苯、臭气浓度	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		
	3#	食堂油烟	油烟	经收集接入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0m 高排气筒（3#）排放	达标排放	
无组织 废气	金加工油雾		颗粒物	经管道收集接入设备自带的油雾净化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达标排放	
	未捕集废气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系物、甲苯、二甲苯、臭气浓度	通过加强通风予以缓解	达标排放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设备减振、厂房隔声、合理布局	达标排放	
一般固废	焊渣、废金属边角料、集尘灰、废包装材料			暂存于一般固废库	全部合理处置	
危险废物	废切削液、清洗废液、水帘废液、废包装桶、漆渣、废活性炭、含漆抹布/手套、废过滤材料、废液压油、废催化剂、洗地废水			暂存危废库		
/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企业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原则；规范设置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废气排放口，并已规范化排污口					与建设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风险防范	382.5m ³ 应急池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废水总量控制因子在武南污水处理厂内平衡，大气污染物在常州市武进区域内平衡					
卫生防护距离设置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车间外扩 100m 形成的包络区域，目前该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点，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东侧 855m 的唐家塘。					
备注	/					

总结论：经现场勘查，本项目建设地址未发生变化；项目产能满足环评设计能力要求；生产工艺、生产设备、厂区平面布置、原辅材料使用情况均未发生变化；环保“三同时”措施已经落实到位，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环保要求；经监测，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综上，本验收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10.3 建议

- 1、加强危废管理，落实危废全生命周期等相关要求。
- 2、定期对废气设施进行检查、维护，确保废气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1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15000 套公路挖掘机引导轮及组件项目		项目代码	2406-320451-04-01-954466		建设地址	常州市武进高新区南业路以南、凤林路以东			
	行业类别	C3514 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5000 套公路挖掘机引导轮及组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5000 套公路挖掘机引导轮及组件		环评单位	常州武环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常环审[2025]26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25 年 10 月		竣工日期	2026 年 02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常州嘉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南京学府环境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 (万元)	18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 (万元)	300		所占比例 (%)	1.67			
	实际总投资 (万元)	1800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300		所占比例 (%)	1.67			
	废水治理 (万元)	/	废气治理 (万元)	250	噪声治理 (万元)	5	固废治理 (万元)	5	绿化及生态 (万元)	/	其他 (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40000m ³ /h、3500m ³ /h、10000m ³ /h		年平均工作时间	2400 小时				

运营单位		小鲷（常州）机械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4127780392219		验收监测时间		2026年02月02-03日、 03月17-18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代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1680	—	1680	1680	—	1680	1680	—	+1680	
	化学需氧量	—	82	500	0.1378	—	0.1378	0.672	—	0.1378	0.672	—	+0.1378	
	氨氮	—	27.0	45	0.0454	—	0.0454	0.0504	—	0.0454	0.0504	—	+0.0454	
	总磷	—	1.36	8	0.0023	—	0.0023	0.0084	—	0.0023	0.0084	—	+0.0023	
	废气	—	—	—	—	—	—	—	—	—	—	—	—	
	颗粒物	—	—	—	—	—	0.0869	0.089	—	0.0869	0.089	—	+0.0869	
	非甲烷总烃	—	—	—	—	—	0.1206	0.36	—	0.1206	0.36	—	+0.1206	
	工业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	—	—	9.28	9.28	0	0	—	0	0	—	0
		危险固废	—	—	—	34.1	34.1	0	0	—	0	0	—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悬浮物	—	28	400	0.0479	—	0.0479	0.504	—	0.0479	0.504	—	+0.0479	
	总氮	—	40.1	70	0.0665	—	0.0665	0.0672	—	0.0665	0.0672	—	+0.0665	
	动植物油类	—	0.72	—	0.0012	—	0.0012	0.1344	—	0.0012	0.1344	—	+0.0012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